

史上最有才长工杨白劳爆笑伺候各路『地主』！
麻辣生鲜，爽口重味！
全民听讲，人人争说！

世界历史有一套

之罗马帝国睡着了 杨白劳 作品

“苍天啊大地啊，历史原来可以这么有趣！”

——全民齐补历史课！——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世界历史套 有一

之罗马帝国睡着了

杨白劳 作品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世界
历史
有一套



起源篇

历史篇

公元前 1800 年的一个早上，米诺斯国王像往常一样推开了窗，宫殿依山而建，国王的寝宫每一扇窗户都能看见大海，有丝缕的咸腥气味随着海风弥漫，这是米诺斯最熟悉的气息，他深呼吸了几次，这气息提醒他管理着一个美丽富饶的岛国。珍珠一般美丽的小岛啊，海洋在阳光下蓝得纯粹，蓝得透彻，近岸的浅蓝一直到远处湛蓝，没有一丝波纹，各种蓝色在视线中安静过渡，一直在极远处，汇入天空，如果不是偶尔驶来的白帆和那些晨早觅食的海鸟，海天浑然一体，你会觉得这海水是从天空倾泻下来的。

白帆在晨光中摇曳，通体被阳光镀成浅金色，挂着各种各样奇怪的标志，米诺斯国王一眼就可以分辨出那些船来自海上哪些岛国，他们向自己称臣纳贡，还有些来自西亚和非洲的商船。现在，又是岛上橄榄丰收的季节了，扁圆的绿色小果经过萃炼变成黄金般珍贵的液体，带着奇异的浓香和神赐的光泽。还有那些低矮的小葡萄，酿酒师的魔术般的工作，把它们变成像紫罗兰汁液一样魅惑的琼浆。来来往往的商船，都是带着自家的奇珍异宝来岛上交换特有的橄榄油和葡萄酒。街上有各种打扮的商人，新鲜琳琅的物品，穿梭的人群忙碌而安逸，来自西亚和埃及的工艺师傅们，上了岸就不愿离去，留在岛上定居，随时享受天堂般的海风和阳光。岛上修建了各种宫殿，纷繁复杂，美轮美奂，都是各地技师的手艺，带着自己国家的特色而又与海岛糅合统一，点缀在一片纯蓝中，与自然之美毫不逊色。这真是一个蒙宙斯喜悦的国度，天神的光辉普照岛上的生灵，生机勃勃，明亮纯净！

想到宫殿，米诺斯国王突然一点好心情都没有了，不远处的山坡上，有一座精致绝伦的宫殿，是岛上最聪明的人代达罗斯特意为国王设计制造的，国王相信代达罗斯肯定是将他的天才发挥到了极致，那宫殿的华美也达到极致，可是国王却绝对不会进去参观。

这是米诺斯国王一生中最伤心的事之一：自己一直蒙天神庇佑，祥和平安，即使海神波塞冬出名的坏脾气，可对米诺斯王国的海域一向照顾有加，海面上永远风平浪静，安静得像深谷中的幽湖，照应着来往的商船货轮，让米诺斯的国度生意兴隆。大家都知道，海神的有点焦躁的病态人格，行事常常出人意料。这一天，他突然牵来一头牛，让米诺斯国王将这头牛杀了献祭。岛国隔三差五地向海神献祭是一件最平常不过的事了，可是这一次不一样，波塞冬不知道从哪里搞来的牛，它实在太漂亮了，米诺斯想不到，世界上怎么会有这样优秀的牲畜。他越看越爱，竟然迟迟不愿动手杀掉它。波塞冬脾气多臭啊，偏激而且不好沟通，他见米诺斯竟然违抗神谕，火冒三丈，惩罚方式也有些不可理喻，他居然魔法让国王美丽的皇后爱上了这头牛！神安排的爱情谁能抗拒呢？过了不久，皇后居然生下了一个人头牛身的怪物！国王看着这怪物一天天长，想到这个错误其实是自己造成的，郁闷之余竟然没有杀它，对外宣称这怪物就是自己的儿子，为了防止它伤害别人，国王专门修了宫殿将它关在里面。这宫殿其实是个迷宫，进去就无法出来，叫米诺牛的皇子每天在迷宫里疯狂乱跑，脾气越来越凶残。恐怖的怪兽和诡异的宫殿已经是来往商人必打听的八卦内容，这个故事传到其他国家，更加恐怖了180倍，让所有人都感觉到，米诺斯这么富庶美丽的地方总有些让人不太舒服的阴影。

感触最深的是离米诺斯岛国不远的雅典。若干年前，米诺斯国王的独子拜访雅典国王阿吉斯，阿吉斯国王显然不懂待客之道，他听说这米诺斯的王子是个勇士，竟然委托他去杀一只为祸的大公牛，事情的结果是王子一去不回，成了公牛的美餐。能想象米诺斯的丧子之痛吗？很快他就集结大军杀向雅典，找阿吉斯这个不懂礼数的傻国王报仇。米诺斯富裕强大，雅典当时还闹瘟疫，这种仗实在没法打，阿吉斯国王直接求饶，米诺斯的退兵条件很简单，每隔9年，雅典向他进贡7对童男童女，他将这14个小孩接进米诺牛的宫殿，听天由命吧。当然，送了好几批童男童女，没人能出来，倒是那只怪牛越吃越肥了。

后来，雅典国王阿吉斯有个失散多年的儿子又回到了他的身边，叫提修斯，精孔武骁悍，英勇无比。眼看着又到了为米诺斯国王预备童男童女的日子了，国王整天唉声叹气，每日愁眉苦脸，在王宫里转圈。提修斯王子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从来以解救天下苍生为己任，是个极出名的英雄人物，遇上这等大事，自然不能退缩。他要求加入童男的队伍，进入米诺牛的迷宫，并将这祸害杀死。雅典国王也算是爱民如子，他答应了儿子的要求，并亲自将王子和其他小孩送上了扬着黑帆的海船。临走时，他拉着儿子的手约定，如果能完成任

务凯旋，就将这象征死亡的黑帆涂成白色，国王会每天到海边等待这一叶白帆。

米诺斯国迎接雅典来的童男童女是个很盛大的活动，港口上的人群翘首等待，远来的黑帆带着阴冷和绝望，米诺斯国的人已经习惯看到那些哭啼啼的孩子们。

米诺斯的女儿，阿里阿得尼也夹在人群中，她也到了可以出门看热闹的年纪了。那些从雅典来的孩子有的比自己大，有的比自己小，每个人脸上已经被恐怖折磨得有些呆痴，阿得尼心里默默地叹息，可她对这一切也无能为力。突然，那最后一个跳下船板的年轻人引起了她的注意，这是个高大健壮的青年男子，有着黑色的卷发和深色的双眸，跟其他祭品不同，他脸上没有一丝恐惧，反而带着坚毅的镇定。这个青年当然就是雅典王子提修斯。港口上嘈杂的人群中，阿得尼公主也是夺目出众的，这个蜜色皮肤的姑娘，穿着柔软的亚麻长裙，全身上下散发着宝石般美丽的光芒。

微醺的海风让刚成年的公主春心萌动，在即将被送进迷宫的前一夜，公主来到了提修斯面前，绮丽的异国之恋就从码头那一霎就已开始，公主让提修斯许她一个未来，王子自然毫不犹豫地答应，只要能杀掉怪兽逃生出来，就会带公主远走高飞，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迷宫是代达罗斯建的，他当然有办法从里面出来，聪明的公主从他那里套出了脱身的办法。在得到提修斯的承诺后，公主交给他一卷棉线。王子一看就明白了。

第二天，王子将棉线的一端绑在入口，毫无畏惧地走进了迷宫。米诺牛正趴着睡午觉，它哪里想到有人敢大咧咧地走到它跟前来。提修斯赤手空拳将睡梦中的米诺牛活活打死，然后牵着棉线的另一端，走出了迷宫，带着其他的童男童女和公主上了船，赶回雅典去。

在返航的路上，米诺斯公主阿得尼因为晕船很不舒服，提修斯将她放在一个岛上休息，自己回到船上拿东西，结果一阵怪风吹来，将船远远吹走，王子永远失去了公主。此后的归途，提修斯一边感受着胜利回家的喜悦，一边哀悼美丽的公主，悲喜交集之下脑子很混乱，总觉得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要做，又想不起来是什么事。

雅典国王阿吉斯每天在临海的断崖上遥望远方，祈求诸神让儿子平安回来。天天想，日日念，海天之间越来越远的黑帆彻底断绝了他的希望，既然帆还是黑色，就说明儿子已经死在迷宫了，顷刻崩溃的阿吉斯不等船到跟前，就在断崖上一纵而下，葬身大海。从此这片海域就有了一个新名字，用阿吉斯国王的名字命名，中文翻译非常唯美，叫爱琴海。

殿养怪兽的时候，欧洲中部的一群人进入了伯罗奔尼撒岛，并生活下来。这是一伙希腊人，此时的他们又土又穷，因为尚武好战，经常到非洲、西亚一带打短工，基本就是收钱替人打架，学名叫雇佣军。因为离克里特岛比较近，对那里的文化和繁荣还是非常仰慕的，时不时过去旅游、留学、务工。克里特岛不是使用一种音乐般的文字吗，专业称呼叫“线形文字”，希腊人学走后，简化了一下，整理的让大多数人都认识了，当然还是“线形文字”，不过克里特岛的叫“线形文字 A”，迈锡尼终于学明白地叫“线形文字 B”，学到最后的结果是，迈锡尼的军队开进米诺斯王朝的皇宫，不学了，直接搬回家去用。

希腊的迈锡尼文明在公元前 1400~公元前 1200 年达到巅峰，这是考古学家说的，因为他们挖出的这个时期的墓葬，黄金泛滥，人死了要戴金面具，金箔裹身，金银器皿陪葬，一个穷国是不舍得把这么多黄金往地下埋的。从散居的小村子开始，不断集中成为大城邦，希腊逐渐形成很多国家，原来的村长乡长表现好的就成了各小国的王。伯罗奔尼撒半岛东北部的迈锡尼城是迈锡尼文明的中心，附近还有梯林斯城，是迈锡尼的军事要塞，它们组成迈锡尼王国，在希腊诸国中最强大。其他王国著名的还有伯罗奔尼撒中部的斯巴达和西部的派罗斯，以及中希腊的雅典、底比斯等，它们经常结成军事同盟合伙打架，迈锡尼自然成为武林盟主。

迈锡尼文明鼎盛时期也是称雄海上的，不过也稀里糊涂消亡了。大家都说穷兵黩武是重要原因，迈锡尼带着同伙，跨海攻打现在土耳其靠近达达尼尔海峡的一个城邦——特洛伊，打了 10 年才搞定，活生生地将希腊诸国拖垮，让北方的多利安人大摇大摆走进来，将迈锡尼等王国送进考古遗址。到底迈锡尼张狂的时候是什么样的，我们就不是太清楚了，但他们组团跨海的那一次战役，被江湖人称为“特洛伊战争”，却是地球打架史上很出名的一战，其规模堪比奥运会，不论团体项目和个人项目都有光照千秋的看点，特别是掺和的高手之多，人物之众。参战的物种包括士兵、勇士、成名英雄、天神、精灵、怪兽，宏大轰动，无与伦比。

好看的历史基本就是各类打架，既然有这么重要的打架事件，我们就详细研究一下吧。

打架总有起因，不论多大的斗殴事件，开头一般都是小事。

海洋中有个女神叫忒提斯，那时希腊各路神仙很多，古希腊诸神中天神宙斯和海神波塞冬是兄弟俩，神界权势最大的两个人，这两个人最大的共同点就是好色。神、人、兽不论什么种类，只要看对了眼就不放过，私通事件时有发生，

呼客人是天经地义的，只有他不行，因为他老婆不是普通老婆啊，他老婆大名
叫海伦！

这个海伦正是阿佛洛狄忒承诺给帕里斯的女人，世间第一美女，是阿佛洛狄忒的人间翻版。据说她待嫁闺中时就已经让所有希腊地面上的英雄疯狂，为了做她老公，有一阵希腊地区天天都有恶性斗殴事件，还死了不少人。海伦的父亲担心海伦跟其中任何一个结婚，其他那些没得手的都会豁出命找麻烦，所以召集希腊各条好汉诅咒发誓，无论她选择了谁结婚，剩下那些人将与海伦的未来老公结成同盟，保护海伦不受伤害，如果出了意外要为她报仇雪耻。这个看似不合理，拿希腊英雄当傻小子的要求竟被他们全体答应了！海伦最后嫁给斯巴达国王，绝世美女成为最美的皇后，还生了个女儿。

帕里斯见到海伦的时候，海伦刚做了妈妈，正是玫瑰盛放的时候，美得不可方物。开始说过，帕里斯是个帅哥，又因为长期在树林养羊，有些宫廷贵妇没见过的非主流气质，最关键的是，阿佛洛狄忒是管理爱情与欲望的，总跟在她身后的那个光屁股小孩（长着翅膀，自然是鸟人）不是有一套很流氓的弓箭吗，比咱家月老那根麻绳灵验多了，中了箭的人不管是男女、男男、女女、人兽都会发生天雷地火般的爱情和欲望。帕里斯根本没费什么劲就让海伦坠入爱河，并且毫不犹豫地海伦拐上船，一起带回了特洛伊。这羊倌做人不地道，不仅拐走别人的老婆，还把富裕的斯巴达后宫洗劫一空，那些个面目姣好的宫女也带走不少。

斯巴达国王回到皇宫，吃了不少急救药品才缓过气来。原来不是说过希腊各国都是些小村子组成的吗，基本都有些亲戚关系，你家二姨是我六姑，我家三舅是他七叔，千丝万缕，藕断丝连。斯巴达国王的哥哥叫阿伽门农，他是迈锡尼的国王，是希腊地界上的武林盟主大哥大。

斯巴达带着顶绿帽子哭哭啼啼找他哥给他出头，作为希腊地区的大佬，自己的弟媳被特洛伊人抢走，奇耻大辱！马上发出盟主令，召集天下英雄来开紧急会议。

海伦被抢是大事啊，所有希腊英雄豪杰晚上睡不着觉想的就是这女人，鉴于她是斯巴达皇后大家都挺收敛的，不敢勾搭，现在居然被一个特洛伊的放羊小子染指了，太不值了，早知道这女人这么水性，自己咋不先下手呢？按照这个理论，帕里斯不是拐走了斯巴达的王后，而是拐走了全希腊英雄的女人，这帮人不是曾组团起誓为海伦而战吗？到了表现的时候了！一收到武林盟主令，所有人什么都不干了，聚全本部人马，集结在阿伽门农旗下，组成声势浩大的希腊联军，摩拳擦掌，预备横跨爱琴海，将特洛伊烧成白地，以灭心头之醋！

跟其他那些吃醋吃昏了的愣头青不同，盟军主帅阿伽门农考虑事情多了，那

是比靓仔。这家伙是希腊万千少女的偶像，万千少男的榜样，所有父母心中最完美的儿子。那到底是谁这么优生生出这等宝贝来呢？我们的老熟人，佩琉斯和忒提斯，大家还记得吧，就是这两口子的婚宴引发了这一场混乱。最开始不是说过吗，根据神界预言，忒提斯的儿子将是个盖世英雄，现在应验了。

忒提斯嫁给一个凡人，这阿喀琉斯是半人半神，他妈妈为了让他更接近神，从他一落地，就把他放在冥河里浸着，冥河水流湍急，他妈怕他被水冲走，所以死死地抓着他的脚踝，倒吊着他。可怜这孩子跟个神仙妈妈也没少遭罪，但是收获也不小，全身上下刀枪不入，水火不侵，躯体不仅有神的健美，也有神的品质，可惜啊，只有在脚踝部位，被他妈妈抓住不敢松开的地方还保留人的脆弱，成为这个完美英雄唯一的破绽。

阿喀琉斯在万众瞩目中出世，自然也有很多关于他的预言。有神仙对他妈妈说，这个小孩要么默默无闻得享长寿，要么成为绝世英雄战死疆场。虽然他妈已经知道自己的儿子绝对会选择第二条路，但还是想把这个灾难延迟一点，于是就把他扮成女孩子，送到一个小岛国，混迹在这个岛国国王的一堆公主中，隐姓埋名。阿喀琉斯是人类历史上最早的花样美男，据说化上妆比女孩子还美，混在一群公主中间还出类拔萃的。

奥德修斯加入盟军后第一件事就是把阿喀琉斯找出来，根据一些预言师的指引，他来到了阿喀琉斯藏身的岛国。海洋王国比较开放，王宫门上都不贴“谢绝推销”之类的东东，刚走了个嬉皮笑脸的保险推销员，又进来一个鬼头鬼脑的游方货郎，拎着一筐子发卡、头花、胸针、纱巾之类的东西。公主们一看就发狂了，围着货郎七嘴八舌，左挑右拣，热闹得一塌糊涂。这么好的生意，这货郎却显得心不在焉，他一直注意着最漂亮的那个公主，虽然唇红齿白，貌美如花，可这身材未免也太高太壮了吧，而且对这一篮子的花花草草，她的表情似乎并不感冒，在一旁冷眼旁观着。货郎装作无意将筐子里堆的东西翻弄了一阵，露出了藏在筐底一把亮闪闪的宝剑，这宝剑寒光一现，那些吵得来劲的公主谁也没注意，只有站在一旁的大个子壮公主瞪大了眼睛，目光中露出了渴望。货郎心里有数了，突然大叫一声：“有刺客！”所有公主集体发出一声惨叫，争先恐后地跑光了，只有大个子公主毫不犹豫地冲到货郎筐前，掏出藏在下面的宝剑，挡在所有人面前，摆出了战斗架势。货郎哈哈大笑显出真身，原来这家伙是奥德修斯假扮的，看着目瞪口呆的阿喀琉斯，赶紧晓之以理，动之以情，阿喀琉斯这样的天生英雄，扮女人扮得憋屈坏了，一听说有这样的打架闹事扬名立传的机会，自然无限向往，欢呼雀跃地同意加盟，完全不在意那个战死沙

特洛伊军营，将特洛伊大军打回城里，不敢出来。头次亮相，阿喀琉斯银色的盔甲就成为了特洛伊人的噩梦。第一阵算是打平，希腊盟军抓紧时间，在特洛伊城外安营扎寨，开始围城，阿喀琉斯和大埃阿斯的营寨在外围，大埃阿斯也是英雄榜上的好汉，地位应该仅次于阿喀琉斯。这两员大将守在外围，总司令总参谋长驻扎在中间，准备停当，单等破城，这些意气风发的希腊人谁也没想到啊，这围城的生涯一过就是 10 年。

特洛伊城久克不下，希腊联军将特洛伊周围的小国和海岸线上的各个岛屿全收编了，也不算是蹉跎岁月吧。这些人各存心事组合在一起，能团结 10 年根本不可能，终于，各种各样的矛盾爆发了！

四

所有的希腊英雄都来头不小，不仅都有点神族血统，还都是各国的王子或是国王，这些人带着各自的小弟结伙打架，刚开始还行，时间长了肯定是互相猜忌。不是特洛伊城久攻不下吗，阿喀琉斯和大埃阿斯这两个高手有劲没处使，就在特洛伊附近的城邦小国和海岛掠夺。

像阿喀琉斯和大埃阿斯这样的高手改行抢劫，就如同 NBA 球星突然跑来打 CBA，对手基本是连招架都不敢想。这两人带着各自的舰队，纵横爱琴海东岸，秋风扫落叶一般，阿喀琉斯在海上攻克了 12 座城市，陆上攻陷了 11 个城池，所到之处，金银财宝，珍珠玛瑙，装完一船又一船。除了这些固定资产，还有些流动资产（不搬不会动的是固定资产，不用搬自己会走的是流动资产），那就是各色漂亮女人，希腊人的战利品中，女奴是非常重要的部分。在讨伐一个叫密西埃的小国时，他劫持了太阳神阿波罗神庙祭司（希腊诸神都有自己的神庙，自己的祭司，自己特别的祭品，分得很清楚）克律塞斯的美丽的女儿克律塞里斯。进攻吕耳纳索斯时，他逼得国王兼祭司勃里塞斯自杀身亡，国王的女儿勃里撒厄斯成为他宠爱的奴隶。

另一个好汉大埃阿斯收获也不差，他劫来一个更有价值的流动资产，那就是特洛伊国王为了躲避战祸而藏在一个海岛上的幼子，特洛伊最小的王子——波吕多洛斯！

死已经悲恸欲绝，现在尸体还被这样侮辱更是差点崩溃。这个父亲还是挺伟大的，他镇定了情绪，勇敢地面见阿喀琉斯，祈求用金银赎回他儿子的尸体，阿喀琉斯出尽了这口恶气，也没有做得太绝，既然大仇已报，没再为难老头，就答应他了。

失去主将的特洛伊危险了，阿喀琉斯对特洛伊人展开屠杀。神仙不答应了。上面说过，特洛伊城和赫利托耳是太阳神阿波罗罩的，现在阿喀琉斯这样嚣张，阿波罗岂能坐视不管！阿喀琉斯致命弱点是脚踝，这一点，阿波罗是不会弄错的，弯弓搭箭，金色箭矢划过一条绝望的直线，精准无误，正好从阿喀琉斯的脚踝穿过，这个半人半神的希腊第一条好汉轰然倒下，失去了生命。后来“阿喀琉斯之踵”成为希腊文中一个成语，表示完美事物中唯一而且会致命的缺陷（有一阵在我国特指刘翔）。

武将们陆续都没了性命，现在就指望军师出个一击即中，了结战事的好点子了。奥德修斯作为总参谋长责任重大，快愁死了。

阿喀琉斯被阿波罗干掉，支持希腊人的神仙肯定要反击啊。据说是雅典娜偷偷提示奥德修斯一下，这个绝顶聪明人马上想出了破敌的办法。

第二天，希腊军营动作很大，驻扎了10年的营寨开始拆除，希腊战士们都在收拾行装，排着队很有次序地开始向船上撤退。很多船只已经扬帆离开海岸，所有的事情表明，打了10年没有得手的希腊人终于撤退了！特洛伊人正在猜疑中，城里的传闻越来越多，大约是说神仙们已经不喜欢希腊人了，希腊人如果不走要倒大霉的，而且雅典娜女神还留了个宝贝在希腊的营地。这传闻越来越喧嚣，信的人也越来越多，当特洛伊人确定希腊人已经从海上跑掉了后，赶紧跑到希腊的营地上去找战利品。

雅典娜留下的礼物还真新鲜啊，居然是一匹巨大的木头马！这木马高大奇伟，手工讲究，很像是神赐的宝物。特洛伊人高兴坏了，围城10年，大家都不好过，这匹木马是个很好的形象工程，可以提醒特洛伊人战斗胜利了，10年动乱终于结束，平静的生活又降临特洛伊。这匹巨大木马被特洛伊人费好大劲弄进了城中。后面的故事大家都知道，当天夜里，木马里跳出几十名希腊战士，打开城门，潜伏在海岸的希腊大军卷土重来，特洛伊终于城破！

特洛伊战争发生在古希腊历史中，迈锡尼文明这一段时间。以迈锡尼为首的希腊诸城邦，到土耳其的这10年折腾，将特洛伊烧成白地，周边的小国被劫掠一空，而自己也没落下什么好处，这一仗让希腊诸国都有些吃不消。不久，公

准恋爱结婚。阿穆里乌斯自以为用了一个聪明而仁慈的法子让他哥哥这一族绝了后，以后就没人找自己麻烦了。不过呢，人算不如神仙算，战神阿瑞斯自然是不怕遭报应的，管她什么尼姑，贞妇，他喜欢就可以发展超友谊关系，战神偶尔光顾神殿的结果就是，西尔维娅生下一对双胞胎。战神这臭小子始乱终弃，双胞胎一出世，他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阿穆里乌斯的如意算盘落空，气得杀人，西尔维娅可以杀，战神这两个儿子他不敢随便下手啊，怎么办呢？他找了个大盆，将这两个孩子放进台伯河，让他们顺流而下，看看能不能靠自然力量整死这两孽种。

事实证明所有被丢在河里漂流而不死的婴儿都能成大事，比如唐玄奘也被遗弃在河里，没死还成佛了。这对双胞胎下水时正值汛期，他们顺着滔滔江水一直漂到下游，在岸边一个地方搁浅。两个孩子的哭声惊动了附近的一只刚产仔的母狼，它不仅没吃他们，还过来喂他们奶吃，经过的一个放牧人很快发现了这一幕，狼奶妈一走，他赶紧把这两个孩子捡回家去了。

这两个婴儿跟着牧人夫妇在一个村子里长大了，因为有战神的血统和狼的营养，他俩骁悍异常，当时环境下，有一把子傻力气会干活会打架就是好青年，所以这两兄弟很快在村里组织了一个帮派聚啸山林。动作大了，就惊动了国王，后来因为国王的追捕，这两人身世曝光，一种使命感油然而生，带着自己已经小有规模的打架队伍，杀回王宫，推翻了篡位的叔公（外公的弟弟叫什么？），还找到被下放的外公，让他重新执掌了乡长之位。

这两兄弟一个叫罗慕洛斯，一个叫瑞莫斯，重新成为王子后的兄弟俩不愿在外公家里混，他们回到当年母狼哺育他们的地方，传说是一夜之间就建了一座新的城池。兄弟俩都想用自己的名字为这个新城命名，本来这种事，抓阄或是猜拳都能很快决定，可他俩更愿意接受神谕，两人各跑到一座大山上向远处眺望，接收神的安排。哥哥看见12只秃鹫从头顶飞过，弟弟看见6只秃鹫从头顶飞过。不管这种迷信活动的规矩是什么，显然哥哥的优势是明显的，但弟弟坚持认为，秃鹫是自己先看到的，耍赖，不同意比赛结果。哥俩各自造了一部分城墙，弟弟为了表示哥哥的城墙没自己造得高，就在他哥哥施工的地方上窜下跳，张牙舞爪作猴子状，以达到羞辱哥哥的目的。结果目的达到了，他哥哥果然被激怒，二话不说就砍掉了弟弟的脑袋，这样患难与共的兄弟，居然是不能开玩笑的。弟弟已死，哥哥当然就是新城唯一的主子，用自己的名字为它命名吧，这，就是罗马城！地球历史上最华丽奢靡的古都之首就这样出现了。母狼哺育两个幼子的图案成为永恒的罗马标志，母狼更成为古罗马的图腾。根据考

出身于绿林的罗慕洛斯，当了王后最看重军队建设。当时罗马作为一个新城，吸引了很多流浪的、无所事事的人入住，罗慕洛斯来者不拒，投奔来的都接受，很快组织了强大的军队。可很快他就发现不对了，来的都是男的，罗马城里的性别比例日趋失衡，满大街走的都是光棍，能娶上媳妇的会招很多人嫉恨，大闺女不敢上街乱走，有人抢亲。罗慕洛斯预备将罗马城万世光大下去，老百姓如果绝了后，这万世基业也就没了。他赶紧派媒公（女人不够，所以没有媒婆）到周围其他部落城邦去找花姑娘，游说她们嫁到罗马来。那时的罗马在亚平宁半岛上算是个老少边穷的地区，谁家的姑娘愿意嫁过去受苦啊，媒公在罗马周围的大小城邦转了一圈，有婚姻意向的一个也没有。罗慕洛斯智商高，很快有主意了，他对外宣布罗马建成要开个庆典，他杀猪宰羊地请客吃饭，摆流水席，让罗马隔壁的萨宾部落全过来白吃，特别注明可以带家属。这下好了，萨宾人听说白吃白喝，大喜过望，赶紧扶老携幼地过来蹭饭。一进罗马就发现中计了，流水席没吃上，罗马军队抄家伙招呼他们，男的全部打出去，女的留下，以最有效的手段解决了罗马城男多女少的问题。萨宾人饭没蹭上还丢了婆娘，这口窝囊气差点让他们集体吐血。萨宾人也顾不上吃饭了，得集合军队把婆娘、女儿、妹子之类的抢回来啊。

罗马和萨宾为这事正式结仇，见一次打一次，前后打了四次。此时的萨宾人忘了，这么长的时间，萨宾女人留在罗马男人手里，生米早就煮成熟饭。所以在第四次两边打架打得热闹的时候，突然有一群萨宾妇女抱着孩子冲上了战场，对这些女人来说，罗马和萨宾都是亲人，任何人的伤亡都不是好事。在她们苦苦哀求下，双方总算是决定停战，现在两边有些打断骨头连着筋的暧昧关系了，怎么办？结盟吧，罗马和萨宾成为盟友兼同伙。

罗慕洛斯的死亡是个谜，传说平地起了一阵大风，这个伙计就消失了，后来

黄金的军费，相当于现在的 300 多公斤黄金，可怜罗马城已经被洗劫得相当干净了，现在还要把藏在鞋垫下、缝在内裤里的私房钱全部交出来。交接黄金时，量具是高卢人提供的，罗马人称了几次就发现很有问题，于是抗议高卢人做手脚。人家高卢人不受理投诉，只是拔出剑来摆了个 pose，罗马人基本就没脾气了。稀里糊涂赔了一堆金子，高卢人扬长而去。

罗马被这一次折腾伤了元气，窝在家里韬光养晦了十几年，修复城墙，整饬家园，最重要的是实行了有效的军事改革，扩充军队、增加兵种、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应该说，如果没有被高卢羞辱的这一仗，也没有后来在扩张中勇猛善战的罗马军队了。

罗马在公元前 3 世纪已经拥有了意大利的大部分地区，但他并没有强行将他们整合成一个国家，那些小国对罗马基本是同盟或是臣属，“分而治之”。这种开放式的管理模式，使所有被征服的小国基本维持了原状，不用改户口，不用换护照，省了很多琐碎事务，感念罗马的天恩浩荡，所以紧密团结在它周围。就这样一个繁荣、强盛、民主的大国傲然雄踞在地中海北岸。

地中海风水好啊，像罗马这样的国家，海对岸还有一个，那就是迦太基王国。还记得狄朵女王和她临死的诅咒吗？这样凄厉的诅咒，地中海那些波涛和海浪都不会忘记的，埃涅阿斯和狄朵的爱恨情仇，需要他们的后人用血与火来了结。

三

迦太基的发展完全是因为他家地段好，背靠北非大陆，面向广袤的地中海，一边在大陆上种庄稼，抓奴隶，一边通过海上贸易向四周贩卖产品。产供销一条龙，还有专门为保护贸易建立的强大海军，军舰护航，超级物流保障，所以一直以来，地中海有两大霸主，东边是希腊，西边就是迦太基。这两条大鲨鱼为了独霸这个海域，翻江倒海撕咬了几百年。后来，希腊诸城邦内部打群架，把自己打残废了，迦太基乘势收编了整个地中海的势力，成为海上的寡头。

看地图，在罗马和迦太基之间有个岛，叫西西里，它是地中海最大的岛屿，一直以黄金海岸的旖旎风光和肥沃土地的丰富物产闻名于世，现在更出名的是因为这是黑手党的老巢。西西里岛孤悬在地中海中央，像块宝石闪烁着悦目的

光华，左邻右舍谁会不想把它据为己有呢！如同乱世中的美女，比如陈圆圆，哪个男人称霸，她就会被送进这个男人的卧房，成为该男人成功的标志。西西里岛也是红颜薄命，千百年来，地中海上哪个国家强势，哪个国家就将它收入自己的版图。

西西里岛最先是希腊的别院，大量的希腊人向这个小岛移民，希腊残废后，自家大院都照看不了，顾不上这别院了，迦太基毫不客气地到岛的西部占了块地盘。

西西里岛和意大利之间的海峡上，还有些零散的小城邦，有一天，其中一个小城邦发生了叛乱，雇佣兵造反，小城邦解决不了这么大的事，只好求左邻右舍帮着调解。左邻和右舍都没安什么好心，巴不得有这样一个机会榨油，说是来帮忙平乱的，最后的结果是这两个劝架的邻居打起来了。这两个邻居一个是罗马，一个是迦太基，罗马人叫迦太基为“布匿”，所以这场上古时代军事发展史上有重要意义的战争被称为“布匿战争”，这两边还真不是随便打打这么简单，缠斗了100多年，共打了三次。

刚才说为了帮别人家解决纠纷而打起来的是第一仗。其实两边都知道，对方这么兴师动众地打架，不过都是想霸占西西里岛。

攻占海岛是打仗中的大考，必须水路两栖作战，陆军和海军都要有很强的实力。罗马拥有久经考验的强悍的陆上武装，可在海上，迦太基称霸地中海这么多年磨炼出来的海军也不是浪得虚名，所以第一次布匿战争开始的格局就是，罗马在陆上将迦太基揍了，迦太基在海上欺负罗马没商量。好在罗马人聪明啊，他们很快找到问题所在，原因就是没有迦太基那么高级的战船。正好，罗马人在岸边捡到一艘迦太基搁浅的战船，大喜过望，赶紧拖回去盗版。请了些希腊工匠，倾举国之力复制出了100多艘跟迦太基一样的战船。罗马人不光只会盗版，他们在学习的基础上勇敢地搞技术革新，开发了后来让罗马人扬威海上的神奇武器“乌鸦吊”。其实就是个长吊桥，敌船靠近时，这个吊桥直接搭上对方的船头，孔武的罗马士兵就可以跳上敌舰跟对方白刃战，这样一来，等于将海战变成了陆战。

新战舰和新技术的使用，让罗马人很快就在海上找回了威风，这些后来被称为“乌鸦战舰”的罗马战船已经不满足于在西西里岛附近称雄了，它们大举悍然渡过地中海，直接攻打迦太基本土。第一次布匿战争最后以罗马打胜而结束，迦太基割地、赔款，罗马人将西西里岛收进口袋里，并掌握了地中海西部的制海权。

失败的迦太基并没有被完全打废，在家里喘了几口气，休整一下后，又开始励兵秣马预备找罗马拿回失去的土地。第二次布匿战争几乎是迦太基国在世界

历史上最后一场大戏，所以上天为他们安排了一个伟大的男主角，让这个男人伴随着这个最后消失的古老王国名垂历史，这个男人就是上古时代最了不起的军事统帅汉尼拔。

汉尼拔出身军事世家，他父亲参加过第一次布匿战争，迦太基的陆上战斗能力比罗马差远了，可汉尼拔老爸率领的步兵却是打赢过罗马的。汉尼拔要求加入作战时，他老爸将他带进神庙，让他发誓跟罗马人势不两立，死磕到底。汉尼拔父子俩在第一次布匿战争失利后出兵伊比利亚半岛，在那里建立了新的迦太基城，并以那里为据点，向罗马进攻。

第二次布匿战争开始于公元前 218 年，汉尼拔改变了战术思路，他决定跟罗马人在陆地上决一胜负。大家看地图，汉尼拔的军队越过比利牛斯山和阿尔卑斯山两座天险，5 个月的时间，行军 1600 公里，进入意大利北部。神兵天降，罗马人怎么也想不到，还有人绕这么远的路来打架，尤其是还带着大量的战象！

随着汉尼拔军队的节节推进，意大利半岛北部的同盟国和臣属国不堪迦太基这样锐利的兵锋，纷纷倒向汉尼拔，直接跟罗马反目。从汉尼拔成功越过阿尔卑斯山那一刻起，罗马军队基本就是节节败退，情势紧急之下全国总动员，招募了一支罗马共和国历史上最庞大的军队，总数超过 10 万人，由两个执政官亲自率领，开到已被汉尼拔占领的坎尼城下。

这一仗江湖人称“坎尼会战”，是世界军事史的教案之一，这个战役要是被咱家那个写兵法的军事家孙子知道，怕是也要称赞一番的。《孙子兵法》有云：“十则围之，五则攻之，倍则分之”，意思是你如果有超过对方十倍的兵力，就围歼他；五倍的优势就大胆进攻；两倍的优势就来攻。可是，这个不读兵法的哥们，硬是用自己的 5 万兵力包围了罗马的 10 万大军，而且歼灭了其中的 7 万人！这一天成为罗马战争史上最惨痛的失败记忆，还创下了单日单次战役伤亡最大的世界纪录，罗马 30% 的元老院成员死于此役，这一仗也让年轻的汉尼拔成为古代战争史最耀眼的将领。

罗马还是底子厚啊，迦太基打到家门口了，他们还是有反手的实力，虽然很多同盟投降了汉尼拔，但大多数意大利同盟还是跟罗马站在一起。汉尼拔这样远距离征战，补给和援兵是必须解决的问题，如果当地老百姓不搭理你，有土豆和红薯藏起来，壮丁（雇佣兵）也抓不着，这样就很难维持下去。时间一长，迦太基军队就发现有点撑不住。又加上汉尼拔虽然不按兵法行事，罗马人却是读过兵书的，知道围魏救赵的道理。既然迦太基的军队打上罗马的土地，罗马自然也可以打进迦太基，汉尼拔再厉害也不能分身吧。很快，汉尼拔接到了本

部受袭要求回援的命令，大军千里奔袭回师驰援。结果嘛，可想而知：这些迦太基士兵磨破了脚板，累得吐血，回到家后，大势已去。

迦太基向罗马投降，这一次降得比较真诚，除了巨额赔款，还割让了所有海外的土地，将整个舰队拱手让给罗马，罗马人厚道啊，没全要，地中海不是有海盗吗，给你家留10艘船打海盗吧，不许再造新的战船了啊，没有罗马允许，迦太基不许设置军队！

虽然是赢得很彻底，可汉尼拔留给罗马人的伤痛太深刻了，所以后来罗马一直不放过他，终于逼他在异国他乡服毒自尽。

第二次布匿战争过后的40多年，眼看着迦太基经济慢慢又有点起色，罗马觉得这个肉中刺不拔掉，自己睡觉不安稳，干脆把这国家直接灭了，省得又有个汉尼拔冒出来。这第三次布匿战争没有任何实质性的起因，就是因为罗马要斩草除根。

公元前149年，罗马突然出兵围攻迦太基，迦太基人砸锅卖铁顽强抵抗了3年，最后以罗马人攻入城中，血洗了这个国家而告终。这一次罗马心狠手辣消灭得非常彻底，不仅屠城，还把所有的港口破坏，传说为了不让这个地区再有任何生机，罗马人还往土地里撒盐，让这里再也种不出庄稼，真是断子绝孙的玩法！

三次布匿战争打完，迦太基这个富强的古老国家基本算是消亡了，罗马成为真正的地中海霸主，可在陆上还有敌人，比如马其顿帝国！（写罗马史就是写打仗。）

布匿战争中有一个重要花絮，一定要说一下。

第二次布匿战争时，罗马军队进攻西西里岛的叙古拉城吃了大亏，叙古拉城里伸出些带着挂钩的古怪长臂，抓起罗马的战舰，甩在岩石上砸得粉碎；城里还有些不知名的怪物，会吐出火球、巨石等东西；最恐怖的是，停泊在海面上的罗马战舰，经常莫名其妙就着了大火。所有的罗马士兵都在传说叙古拉城里有鬼或者有神，反正是人力不能对付的东西，这种仗不能打。好在这支罗马军队的将军马塞拉斯是个不信邪的，他很快搞清了事实真相，原来叙古拉城里啊，果然住着神仙，这个神仙就是大数学家阿基米德！

阿基米德的故事不用说了吧，他是国王的亲戚，他最著名的事迹就是通过发现浮力原理解决了国王的皇冠质量问题，最牛的名言是：“给我一个支点，我要撬地球玩！”老伙计一直拿国家科技扶持基金从事各类研究，上面那些把罗马军队打傻的玩意都是他的创造。罗马军队远距离着火，据说是他召集了大量百姓用镜子聚焦的结果。罗马将军当时无奈地说了一句话：这是罗马舰队与阿基